

观点：观光塔设计公示应更提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15/2021_2022__E8_A7_82_E7_82_B9_EF_BC_9A_E8_c57_615124.htm 广州新的城市标志性建筑电视观光塔建筑设计竞赛结果出炉了，原来“民意呼声甚高”的几个方案“三甲”不入，其实这也好理解，因为对于这种高度专业性的建筑项目由专家来决定，应该更合适，未必都要“遵循民意”，只是觉得在公示程序上是不是有不合理之处？因为这些问题不注意，会挫伤了市民参与的热情。因为是未来广州的新地标，是广州市未来的骄傲，作为广州人，对观光塔建筑设计给予充分关注是理所当然的。而有关部门顺应民意将观光塔建筑设计公示，让全市人民参与评选和网上投票，得到了市民的热烈反响，市民参与之积极，热情之高涨都是少见的。这也证明了我市将重大建设项目听取民意的决策是深得民心的。但笔者以为，有良好的目的，还得有很好的程序。否则可能适得其反。观光塔公示应在设计前还是在设计后？这种前后不同，结果是很不一样的。在设计圈定后公示，市民要对他们并不熟悉的专业设计发表看法，难免只能根据外观进行判断，可以想到的结果是，那些外观漂亮、或者比较奇特、符合市民观感的设计方案比较容易得到青睐。这从公里塔和红棉成为市民最心水的方案可以看出。结果专家和市民得出了很不相同的结论：从专家的眼光来看，市民青睐的方案显得肤浅；但专家选定的方案中，有两个方案曾是市民最不看好的。虽然最后应该以专家意见为准没错，但因此则造成了市民的意见则完全被屏弃的表象，不免让市民热情受伤。事实上，让市民对他们并不专长的

设计发表意见，还不如在设计开始前就进行公示，充分听取市民的意见和要求，让设计单位把市民的意见揉进设计理念里，然后让专家来评定，既可以达到听取民意的目的，也不会挫伤民众参与的积极性，这样不是效果更好吗？让市民和专家眼光完全一致是不可能的，但让市民的意见可以得到充分吸收，以达到各得其所，这完全是可能的。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